

陳其南

衣
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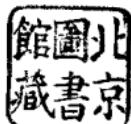
K825.6
203
2

九月八日

陈洪涛传

农穆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B 533259

陈洪涛传

农穆著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百色右江日报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6印张 插页2 135千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219-00972-0/I·261

定价：2.50元



作 者 小 传

农穗，原名梁学。一九三九年生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靖西县史典村，壮族。一九五六年参加革命，在交通运输部门任办事员、科员、副科长等职。一九七二年调百色地区创作组任副组长。一九七八年调百色地区文联任办公室主任兼《右江文艺》编辑，一九八四年任地区文联副主席兼《右江文艺》主编。

一九六一年开始文学创作，同年起发表作品。已出版和发表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血证》、《恐怖死角》、《南国冬雷》和中篇小说《茫茫海上有人哭》、《槟榔盒》等。

其中，《槟榔盒》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红河岸边世世代代飘荡着壮族人民的歌声，但歌声里渗透着他们的酸楚；红河岸边飞扬着壮族人民的笑语，可笑语中夹藏着他们的悲苦。那酸楚的歌，悲苦的笑，不仅吸干了成千上万个母亲的乳汁，还摄去了无数父老兄弟的血和汗，最后却给这里的壮族人民留下了无法摆脱的压迫和穷困。

滔滔的红河水奔涌翻腾，一往无前，两岸无数崇山峻岭象阳春三月拔地而起的竹笋直插云天，颇有“小桂林”山水的风味。就在这四周环山的小彝场里，居住着一户姓陈的壮族人家。

陈家属广西东兰县中和区管辖。这里虽然只有几户贫穷的壮族人家，但它是中和区不可分割的一个小小的自然屯，这个自然屯名叫旧州屯。

陈家靠种自家几亩薄地为生。父亲陈元公，是一个勤劳诚朴的壮族农民；母亲黄氏，比父亲更为强壮能干。尽管他们常年劳累，但一家三张嘴，只能维持半饥半饱的生活。儿子陈素华从小热爱生产劳动，聪敏能干，深得父母的钟爱。这家人不仅种地，还在后山开了一大片荒地，种上了金竹、柚子和柑果等果树。不过几年时间，金竹成林，柚子、柑果结满枝头，一家三口生活日渐好转起来。这里的金竹、柚子、柑果闻名全县，从县、区上来的小商贩都争着要买他们

家甜似蜜糖的柚子和柑果；邻乡、邻屯的壮族人都争相来购买又粗又直的金竹去起新竹楼。眼看陈家靠自己的勤劳富起来了。邻乡邻屯的人们谁看见谁都佩服啊！但是，陈家的好景并不长久，邻村的一个地主带着狗腿找上门来了。他一口咬定，硬说陈家开的这片荒山是他家老祖宗留下的山地，限半个月之内给他交纳五年的地租，一共伍佰块大洋。诚实的陈元公，听说要他交纳伍佰块大洋的地租，一下子变得象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乱转。过了几天，他心稍为平静下来，便请邻屯的一位先生给他写了一张状书，决定到县里去跟那个地主打一场官司。他花了五十块大洋，托人给县太爷递上状书。一个月过去了，毫无消息。到了第二个月，他被叫到县里，知县大人不问青红皂白，就说他强占他人的山地为已有，下令先打五十大板，然后作出判决：要他向那个地主交纳五年地租，每年一百块大洋，共计伍佰块大洋。那片金竹林和果树也全判为那个地主所有。

陈家长年累月辛辛苦苦在这片荒凉的山地上用汗水浇灌出来的竹林和果园，自己不但没有得到什么好处，反而落到一个几乎彻底破产的结局。

陈元公一气之下，病倒卧床不起。妻子黄氏带着年仅六岁的儿子陈素华，拖着即将临产的身躯下地劳动。她希望腹中是个女儿。她认为女孩子将来可以成为她的帮手。日后好让素华去专心读书，有了知识，就会被人们尊敬。丈夫之所以受尽了别人的欺压，就是因为不懂文化。让素华去读书，如果命好，将来还可以做官，那时候再没有人敢来欺压陈家了。她白天带着素华下地劳动，晚上回到家里就将自己的想法悄悄告诉丈夫，好让丈夫心里得到安慰，从而使病情好转

起来。

丈夫虽然是一個連“一”字都看作是扁担的文盲农夫，但为人忠厚老实，心地善良。他完全理解妻子的心情，在昏暗的油灯照射下，他苍白的脸上现出一丝苦笑对妻子说：

“我也和你一样，希望是个女儿，日后成为你的好帮手。”

听了丈夫这番话，妻子似乎得到了同情和安慰，她坐在丈夫的床前，诚实的脸上现出甜甜的微笑。

没有几天，陈家又一个小生命坠地了，而且真的是一个女婴。因为实现了妻子的心愿，陈元公拖着羸弱的身子来到妻子床前，强作欢笑，向她表示安慰。其实，此时此刻他的心情是怎样呢？说实在话，自己病魔缠身不能下地劳动，靠妻子一个劳力苦苦经营几亩薄地，一家三口都难以维持，何况现在又添了一张口呢！自从打输了那场官司，他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要恢复元气看来是不可能了。妻子虽然是一个很能干的农妇，但靠一个人养活一家四口怎么能行呢？他越想越是感到悲观失望，对一家人往后的日子已经没有一点信心了。但为了宽慰妻子，他强作欢颜，又请了邻屯那位先生来给女婴起一个好听的名字。老先生摸透了她们夫妻的心思，给女孩子起了个好听的名字——陈玉彬。与此同时，陈元公请老先生给他儿子陈素华另起一个名字，老先生欣然答应，当即给他儿子改了个响亮的名字——陈洪涛，用以促使他们夫妻对未来生活充满信心和希望。那位老先生对他们说：洪涛的意思是当今黑暗腐败的社会，将被汹涌澎湃的洪流和波涛冲刷得一干二净！

听了老先生这番话，夫妻俩的脸果然流露出从未有过的喜色。

一年之后，那位老先生的话灵验了。陈元公的身体终于恢复了元气，这也许是上天怜悯善良而勤劳的人吧。

陈洪涛刚满七周岁那一年，勤劳的父母亲用汗水在几亩薄地上浇出了一个丰收年。随着生活稍有好转，他们把陈洪涛送到本村私塾读书。负责教书的是一位年过六旬的老秀才，洪涛非常尊敬老师，加上平时又很勤学好问，深受这位老先生的宠爱。教书先生是一个有真才实学的秀才，唐诗三百首他背得滚瓜烂熟；《水浒传》、《三国演义》、《西游记》、《红楼梦》等古典小说里的几百个人物他闭着眼睛说得一个个象活人一样。洪涛年纪虽小，但他觉得这位老先生真了不起，更爱听他讲《水浒传》和《三国演义》里的故事。他经常哀求老先生教他读《水浒传》和《三国演义》。老先生见他聪明过人，虽然钟爱他，但知道他还沒有阅读古典小说的能力，便实话对他说：

“洪涛，你先集中精力学好课文，等你字识得多了，我自然会教你看古典小说的。”

有一次，陈洪涛见老先生不在房里，便偷偷地开门进去，从书架上拿了一本厚厚的《水浒传》来翻看，他想趁老先生不在的机会，试读一下《水浒传》。他翻开第一页就看下去，但很多字他看不懂，正急得不知道怎么才好，这时老先生回来了。洪涛听到房门外有脚步声响，就赶忙把书放回书架上，急转身直直地站在书架前连动也不敢动一下，准备接受老先生的一顿骂！可谁知老先生不但没有骂他，反而带着满脸笑容和蔼可亲地对他说：

“洪涛，既然你这般想看书，就坐下来看吧。”

从这以后，每天课余时间，洪涛就在老先生房间的书堆

里度过。老先生教他读书读得越多，他就懂得更多的道理，也同时认得课文里没有的生字。他盼望自己快快长大成人，象老先生那样，认得很多很多字，读得很多很多书。

小小的洪涛，不但人很忠厚，而且聪慧过人。他私塾没有读完，就完全能看懂《水浒传》、《西游记》、《石头记》、《三国演义》等许多古典名著。不足九岁，唐诗三百首他背得比老先生还要熟。有一次，洪涛正默背苏东坡的《江城子》、《水调歌头》和《临江仙》三首词，小妹妹陈玉彬跑来叫他去吃饭，当时洪涛还没有把《临江仙》这首词默背下来。任凭妹妹怎么叫他，他却专心背书，连头也不抬一抬。妹妹走过去拉他，他还是一动也不动地稳坐在凳子上背诗。年小的妹妹没有办法，只好去通报妈妈了。妈妈硬是把他抱起来，拉他到饭桌前，他又是坐在饭桌边默背诗词。摆在桌上的饭都凉了，菜也冷了，他还是埋在书本里不肯把头抬起来。父母亲没有办法，只好带着小妹先吃，待他把《临江仙》这首词背熟后，才肯拿起早已变冷的饭碗吃饭。

方圆十多里村村寨寨的人们都说小洪涛是天生的聪明人，其实聪明是从他的奋斗换得来的，他私塾没有读完，就以榜上名列第一的成绩考上育才高等小学。在育才高等小学期间，他更是刻苦学习，所学各科每次测验均荣获第一。他的老师潘瑞生十分赞赏他的聪明，曾多次对洪涛父母亲说：“不管你们家有多大困难，一定要送洪涛读书，这孩子将来一定有出息。”潘老师不嫌他家穷，还把自己的小女儿潘小梅许配给洪涛为妻。

洪涛的家境虽然很穷，但父母却牢牢记住潘老师的话，

把小洪涛视为珍宝，用尽一切努力，克服一切困难供他读书。

那年韦拔群已经在东兰发动农民运动，当时陈洪涛虽然还是育才小学的学生，但是每次群众革命集会，他都去参加，同时开始阅读进步书刊。所以，他的思想比其他学生进步得多。一九二四年，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在百色的省立第五中学。为了赶在洪涛离家前做好一套新衣服，长年劳累的母亲深夜里在隐暗的油灯下纺纱织布，好让儿子穿上一套新的土布衣服到省立中学读书，然而，母亲不顾自己的身体衰弱和劳累，没日没夜地赶织布，在洪涛动身的前一天，终于用她勤劳的双手，一针一线地缝好了一套新衣服。母亲望着儿子穿上合身的新衣服，心里又高兴，又忧伤：高兴的是，儿子考上省立中学真不容易，将来一定会象潘老师说的那样，“这孩子一定有出息”；忧伤的是，儿子就要离开家门，到一个举目无亲的遥远地方去读书，做母亲的心里实在放不下。

为了让儿子离家去读书，父亲卖掉家里仅有的两头水牛中的一头，换回了四十五块大洋，作为洪涛的上学费用，并准备亲自送洪涛到百色。

一匹毛色雪白的机灵矮小山地马，沿着悬崖峭壁石山小路，穿越古树密林，向着地处右江上游的百色山城进发。马背上驮着简单的行李，以行李当马鞍上坐着个二十岁的壮族青年，这壮族青年中等身材，理着学生头，一套合身的土布衣服，上衣是用蓝靛染过的黑色唐装，下身是用旧电池灰染成的深灰色西装裤，十足二十年代初的壮族知识青年装头。

面庞显露出难以压抑的兴奋神色。然而，在兴奋中，又夹杂着一丝挥不走、赶不去的惶惑不安。前天，他老师，也可以说是他未来的岳父给他牵来这匹小巧玲珑的良马，还给了他二十块大洋作离家读书费用，临别之夜，更谆谆叮嘱他说：

“你考上省立中学是我们壮族人的一件大喜事，你要好好用功，千万不要辜负你双亲的期望。”

本来洪涛心情非常高兴，但一听老师语重心长的提到双亲，不禁一愣，心里激起一阵阵难过，令他整整一夜没有闭眼。他躺在床上，想起明天自己就要离开家门，到一个既见不到亲人，又没有熟人的遥远地方去过独立生活，想到这些，无声的泪水悄悄地从眼眶里冒出来。说实在话，他真想不离开家，不离开长年劳累的父母，更不愿离开天真活泼的小妹妹。父亲身体不好，母亲生了妹妹以后身体也一天比一天瘦弱了。自己今年二十岁了，应该在家里下田掌犁耕地，上山砍柴割草，好让双亲无忧无虑地度过晚年。可是，明天一早他就得起程离开这个几十年和睦相处的家，离开用奶汁和汗水把他养大成人的父母，离开爱他、疼他的小妹妹。妹妹虽然年纪还很小，但她关心哥哥却胜过关心自己，每次她上山，总没法拣几只山鸡蛋拿回来煮熟，再用粽子叶把它包好，偷偷地把它放在书桌上，好让哥哥夜里在油灯下学习肚子饿时拿它来充饥。有时候她在山上摘得几个熟透了的山桃，更是一个也不舍得吃，用自己的头巾把它包好带回给哥哥吃。多好的小妹妹，多好的母亲啊！想到这些，昨天晚上他躺在床上偷偷流泪，真舍不得离开亲人。可现在他终于上路了，到距家有好几百里路程的百色城去，进入省立第五中学读书，在那里他可以在老师的教导下，更加勤奋地专

心读书了。这么高的学府，这么好的条件，对他来说那真是太幸福了。特别是他现在骑着一匹雪白的马，穿着一身合身的新衣服上路，他也象一个有钱人家子弟上学堂一样神气，走在这条山路上，谁看见不认为他是个引人注目的青年人！他暗暗下决心，加倍努力学习，以后有出头之日，一定要报答象父母母亲这样的穷苦人家，报答象潘老师这样好人，还报答象潘老师的女儿潘小梅这样的好姑娘。小梅虽然是由双方父母包办定下来的未婚妻，可她完全不象别家姑娘那样腼腆和不开化，父母亲一宣布定婚，她就主动来关心他，经常偷偷送好东西来给他吃。昨晚，小梅乘着月色到后园，给他带来一双她亲手做好的新布鞋，久久地站在后园篱笆门旁等他。山村的夜晚，圆月悠闲地倾泻在绿色的菜园里，那黄绿色的柔光，漂向清沏而幽静的夜。月光照在翠绿的竹丛上，夜风吹拂着竹叶，发出沙沙的响声。她一见到他的到来，不知道是激动还是因即将离别而难过，只是痴痴地凝望着他，好久才把那双布鞋塞到他手上说：

“阿涛哥，你走后可不要忘记……家乡有一个人等着你呀！”

陈洪涛激动万分，把她的双手拉过来和那双新布鞋一起紧紧地握在自己有力的手掌里，他自觉千言万语涌到心头，但当时只说了这么一句话：

“阿梅……等着我吧！”

昨晚的会面虽然只有几分钟时间，但至今还感到小梅就在他身边，这种感觉是多么亲切，多么诱人。他还能清晰地记得当小梅走出菜园门的时候，在月光照耀下，小梅走到菜园外还多次回头来看他。他清楚地看见，那泪水顺着她的两腮流

着，宛如两串闪烁的珍珠。这一切，他都牢牢地记在心里……

“洪涛，前面坡陡，拉住马的缰绳。”沿路送他起程的父亲由于草鞋绑带脱落，他弯腰绑好后赶上来提醒他注意安全。

坐在马背上的洪涛，一听父亲亲切的话声，犹如从梦中被叫醒似的，立即从马背上跳下来说：

“阿爸，你骑上吧，我来牵马。”

父亲急忙赶上一步拉住马缰绳，连声说：

“不不，洪涛，阿爸走惯了山路，还是你快骑上。”

父亲说着，硬是把儿子扶到马背上，然后拉住马的缰绳，弓着身子，小心翼翼地拉着马一步一步地走下陡坡小路。儿子心里真过意不去，几次想从马背上跳下来。父亲每次都拦住他，又嗔又爱地斥责道：

“乱动什么，坐好，坐好！”

“阿爸……”洪涛望着阿爸饱经风霜的脸欲言又止。父亲一听儿子带有恳求的声音，心里顿然不安起来。他最知道儿子的为人，儿子在家最孝顺父母，做父亲的就有这么一个儿子，当然舍不得儿子出远门，可现在儿子终于走了，到离家有六、七天路程的好远地方去读书去了。这样遥远的路途，说什么他也不会让儿子步行长途跋涉，宁愿自己走得脚板起满泡，也要让儿子骑着马走。所以，他不吭声，只低下头，更专心地赶马。

看到父亲如此疼爱自己，洪涛感动得热泪盈眶，咽喉哽塞，他嘴唇颤抖了好久才说：

“阿爸，我离开后就没法再帮助家干活，家里的农活全都落在你和阿妈身上了。”

“不要挂心，阿涛，只要你到了学校听老师的话，勤奋学习，我们自然就很高兴……”

“阿爸，你就放心好了，我不会辜负你的。”洪涛真是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他从小就在贫穷的壮族农家生活过来，什么酸、甜、苦、辣他都尝过，他不怕吃苦，不怕困难，立志去追求知识，将来有朝一日能为穷苦大众办点什么事情。因此，他决心离开可爱的家乡，离开父母，离开潘老师，离开小梅和妹妹。他憧憬能象拔哥那样，在人生的道路上为解除千万劳苦大众的痛苦而奋斗，他希望到了省立中学，那里的老师也和潘老师一样是好人。他问阿爸道：

“阿爸，到百色还有多远？那里的老师也和潘老师一样好吗？”

陈元公这一辈子只去过一次百色，那是他还年轻的时候跟别人合伙赶马帮运八角到百色出卖，然后从百色驮洋油回来卖给山里人。就是那一次，他这条命差一点丢了！那时他和三个伙伴赶了二十匹马驮八角在百色出卖，当他们装了四十桶洋油放到马驮上往回赶的时候，在百色城有六、七里远的东阳坡上，便遭到土匪的拦路抢劫，马匹和货物全部被匪徒尽数拿去，只逃回四条人命。从那一次以后，去百色的道路上就给他留下恐怖的印象。所以，当听儿子突然问起百色来，他仿佛象做了一场恶梦刚醒过来，忧心忡忡地说：

“唉！去百色路还很远，还很远。那里的人……唉，哦，那里的老师不但有学问，而且也跟潘老师一样都是好人。”

“真的都是这样吗？那太好了！”洪涛惊喜地一下子跳下马来，奔到阿爸跟前，拿过马的缰绳，硬是把阿爸拉到马

的身旁说，“好阿爸，请你骑上，我来牵马，我们快点走。”

陈元公望着儿子高兴的样子，知道儿子是一片真心让自己骑马走，再推让怕伤儿子的感情，只好由儿子扶到马背上……

这一天，说什么洪涛也不让阿爸下马步行。他牵着那匹白马整整走了一天山路。

二

夏天，从右江上吹来的风，带着一股股闷热的气流，撩起家家户户的窗帘，灌进房里，使室内温度更为上升。在南方有名的“小火炉”——百色城，有人整天泡在右江里；有人拿着大葵扇不停地扇着；也有人躺在荫凉的大榕树下昏昏沉睡。由于这里气温高达摄氏三十八、九度，加上水土不服，经过长途跋涉劳累的陈元公，刚到百色就病倒了。他躺在一家又黑又脏的小客店里，店老板是一个脾气非常暴躁的中年妇人，她扬言要把陈元公赶出客店。后来经过陈洪涛多次求情，并答应付给双倍房租，店老板才勉强让父子俩住下。

陈元公病并不轻，他发起烫人的高烧，嘴里不停地说着胡话。陈洪涛坐在床沿上，右手不停地探着阿爸发烫的额头，左手拿一张洗脸巾泡在冷水盆里，然后拿起来扭了半干，把它敷在阿爸的额头上。他望着阿爸不省人事的可怜模样，眼泪水不住地往下流。常年劳累的阿爸本来身体就很瘦弱，现在一病倒，整个人一下子变得苍老了很多，满头戴霜，面容憔悴。洪涛一步不离地守候在床前，他现在真想长出翅膀，背起阿爸飞回家去，让阿爸安然地躺在自己的家里，自己去请老土医来给他治病，叫妈妈和妹妹好好护理他。但这是幻想，哪里能做得到呢？他又想，阿爸完全是为了

了自己而长途劳累病倒的。他真想跪在床前求阿爸宽恕。但这又有什么用呢？现在唯一的办法是赶快去请医生来把阿爸的病治好，这才是最现实的。在城里请医生、买药得花多少钱啊！且不说买药，就是把医生请到这个又脏又臭的小旅店来，人家肯来吗？医生肯来，得要多少钱呢？他听说城里的医生最会乘人之危而抬高要价，他们根本不讲人道。阿爸是为送自己到百色来上学，忍心把一头水牛牵出去卖掉。牛是庄稼人的命根子，阿爸舍得把牛卖了，说明阿爸是拿定主意了的。他要不惜一切代价把自己培养成人。可不管怎样，得把阿爸的病治好要紧，哪怕把身上五十多块大洋全都花掉，大不了是不上学，跟阿爸回家去种田。

这时候，由于刚敷上冷毛巾，阿爸的体温稍为下降了些。他闭着双眼，处于昏热之中迷迷糊糊地睡去。

洪涛看着昏睡的阿爸，轻轻地站起来正准备出去请医生。但他刚刚离开床边，阿爸便睁开双眼，有气无力地问道：

“阿涛，你要到哪里去？”

洪涛迟疑了一下说：

“阿爸，您病得不轻啊，我去请个医生来给您开几副药。”

“阿涛，阿爸不过是途中劳累了一点，睡它两天就会好的，不必花钱去请医生了。”陈元公知道自己的病情，他这一生病倒过好多次，但只有两次连续躺了好几天起不来，其余都是在木楼的晒台上坐着晒了半天太阳就能下地干活了。他对自己的身体心里有数，凡是闻不得米饭气味就不妙了：轻的至少躺一两个月，重的很可能再也见不到妻子和小